三亚学院 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

本考试大纲由研究生处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通过。考试大纲仅起参考作用,命题覆盖面可适当超出其中的"考试内容"范围,以考查考生的知识广度、深度和灵活运用能力。试卷题型和结构如有调整,不再另行通知。

科目代码: 803

科目名称: 音乐综合

一、考试性质

《音乐综合》是音乐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的科目之一。本考试科目旨在科学、公平、准确、规范地测评考生的基本素质和综合能力,选拔具有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,培养具有较强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的高层次、应用型、复合型专业人才。

二、考查目标

本次考试旨在评估考生对音乐基础理论知识的掌握及 综合分析能力,并能运用相关理论和方法分析音乐作品、揭 示音乐作品的内涵。

三、适用范围

本考试大纲适用于 2026 年报考三亚学院音乐学院音乐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(初试)的考生。

四、考试形式

本科目试卷满分为 150 分,其中音乐基础理论 60 分、和声与曲式分析 60 分、命题写作 30 分。考试时长 3 小时,考试方式为闭卷、笔试,题型结构主要包括填空题、选择题、简答题、分析题、写作题等。

五、考查内容

1. 音乐基础理论

考查学生在乐音体系、节奏与节拍、音程与和弦、西洋 调式体系、中国民族调式体系、常见音乐表现形式等方面知 识的掌握情况,以及对音乐作品的基本理解和分析能力。要 求考生能够针对以上内容,对音乐片段进行分析和解释。

2. 和声与曲式分析

要求考生了解音乐作品和弦进行的一般规律、调性调式 关系;熟悉音乐材料发展的主要手法;掌握不同曲式结构的 基本特征,能够运用和声与曲式的相关原理对音乐作品进行 分析并划分曲式结构。

3. 命题写作

要求考生了解音乐艺术的发展趋势; 具备运用音乐知识分析音乐现象的综合能力。

六、参考书目

《音乐概论》,朱可一、徐升,东方出版社,2022年12月。

注:自命题考试科目所列参考书目供考生参考,包括但不仅限于所列书目。